

正本

行政院衛生署 函

機關地址：10341 臺北市塔城街36號

傳真：26531062

聯絡人及電話：許雅真 27878000#7317

電子郵件信箱：katty@fda.gov.tw

10441

台北市林森北路119巷52號3F

受文者：台灣區飲料工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0年10月26日

發文字號：署授食字第1001303005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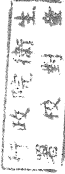
附件：降低食品中塑化劑含量之企業指引

主旨：函送「降低食品中塑化劑含量之企業指引」，並訂自即日起實施，請查照。

正本：

中華民國工業同業公會、中業台產台業、業台業、團、國腐業聯濟展、工、水、工會工、工會財會全豆同會經發、總食公冷公飲業製公冷聯會業公灣商業公、業業頭業區業區同區業凍會協乳業台麵同濟品商罐同灣同灣業灣同冷公銷國同、製業、經食國灣業台業台工台業冰業直民業會省商、灣全台工、工、品、工製同國華商協灣糧署、台國、錢會穀會製會油區業民中類品台雜護、民會蜜公米公類公奶灣商華、肉食、省保會中華協區業區業麥業造台口中會畜然會灣境員、中展灣同灣同大同人、出、協家自合台環委、發台業台業區業區會進會展國與聯、院護會品、工、工灣工灣公省產發民機會、行政保協產會品會煉台糖台業灣畜品華有公會、行者品農公食公製、紅、同中央食中華業聯合會費、食良業凍業油會區會業、中灣、中同聯會消健灣業區業植業台業品公法、合會商公委政國台工灣工區同、同乳業團所聯協油業業、行會民人食台品灣業會業區同財究國展食同農、公業發工台工會工台類台業台口類油華會、市經市業國、加公酸、米、工、出穀食中公會、各局台北品國公蔬同胺公區公參公市中民會同聯、業、業區業區業灣業區業雄人華合業會會工會

副本：



署長邱文達

本業按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局長執行

100年10月28日 收文第 4034 號